

一级指标	一、基础能力
二级指标	1.2 办学理念
三级指标	1.2.2 经费保障
评估标准	学校财政拨款按时足额拨付并逐步提高。省级项目地方财政给予专项支持。
分项自评概述	
主要实践和成效	
经费足额保障，专项建设顺利进行 生均财政拨款标准和生均预算内公用经费标准均高于省定标准，高于本地普通高中标准，按时足额拨付并逐步提高。其中 2017 年拨款 1521 万元，2018 年拨款 1657 万元，2019 年拨款 1887 万元。生均财政拨款 18812 元。2017 年生均公用经费 1000 元，2018 年为 1000 元，2019 年为 1000 元；同期的普高标准为 800 元，省内标准 1000 元。 近几年学校获得省级及地方配套专项建设资金项目有：2017 年 1 月县财政 6400 万元建设两栋学生公寓（已使用）和一栋综合实训楼，中等职业学校教育质量提升工程专项经费 20 万元，江苏省教育科学研究院中小学教研室拨入人才培养方案及课程开发专项经费 5 万元，省课题安保专业建设费 1.5 万元，社区服务类技能教学标准和考纲开发经费 2.5 万元，同时县财政共投入配套资金 30 余万元予以专项支持。综合实训楼项目申请国家发改委专项资金 930 万元，预计地方财政配套约 2200 万元。	
主要问题和不足	
地方财政生均拨款、专项经费及配套资金相对偏低。	
改进措施和目标	
进一步争取政府对学校人财物方面的倾斜政策，提高生均拨款标准、专项经费和配套资金标准。	